**2014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

一、报考执业助理医师

1、取得国家承认的医学类中专或大专毕业证，在相应的工作岗位试用期满一年可报执业助理医师；  
    2、省内中专2005（含05年）之前入学的有省教育厅钢印的可报考；  
    3、2001年以后入学的中专毕业生，户籍和所在院校不在同一省（区、市）的有不同要求，比如我市考生持外省普通中专毕业证书报考，需提供河北省教育部门出具在其学校所在地的招生计划；毕业学校是沧州的，户籍是外省的需提供户籍所在省的教育部门出具的招生计划；外省户籍考生，同时外省中专毕业证的原则上不能在本市报考医师资格考试。  
    二、报考执业医师  
    1、取得国家承认的医学类五年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证，并在相应的试用期岗位上工作满一年可报执业医师；  
    2、中专的助理升医师的须中专毕业证、资格证同时满5年并注册证满4年才可报执业医师；大专的助理升医师的须大专毕业证、资格证同时满2年并注册证满1年的可报执业医师。比如中专证08年毕业，助理证09年12月取得，10年12月份之前注册的就可以报考执业医师；大专证11年毕业，助理证12年12月取得，13年12月份之前注册的就可考。在这期间执业机构变更的，由县（市、区）卫生局人员在注册证复印件上写明首次注册时间，并签字加盖公章。  
    三、试用期合格证明  
    1、试用期合格证明必须由考生所在医疗机构开具，如村卫生室试用的，只能由村卫生室开具证明，不能由乡镇卫生院代开。  
    2、考生的试用日期截止到2014.8.31日，试用期内涉及多家单位的，各单位均应提供考核合格证明。  
试用期合格证明必须由法人签字再加盖单位公章。  
    3、卫生监督机构出具的试用期合格证明不能报考医师资格。  
    四、其它条件  
    1、毕业专业临床、口腔、公卫的根据试用期岗位来报名并已经取得了执业助理资格，符合报考执业医师条件的可以按时试用期岗位报考相应类别。  
其他情况只能参加与毕业专业一致的岗位类别报名考试。  
    2、2002年10月31日之前入学的成人、自学考试、各类远程教育的医学专业可以报考，之后入学的不可以报考。  
    3、毕业证书上专业含括号的，可以报名的按照括号外专业报名。  
2009年12月31日以前入学括号内标注为医学方向的，可以报；  
2010年1月1日以后入学不可以报考；其他情况带括号的毕业证不作为报考依据。  
    4、心理学、法医学、基础医学、运动医学不能报考医师资格。  
    5、民办大专、本科医学学历不作为执业医师报名依据。  
    五、特殊专业毕业生  
    （一）农村医学专业  
报考临床执业助理医师，只是限定执业地点卫生室，确有需要的也可以在卫生院执业。  
    （二）二年制中专  
    二年制中专学历毕业生报考时需要提交学校补课培训计划（复印件盖红章）、考核结果（结业证书）、补课名单（复印件盖红章含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这些考生要签两份两年学制考试的承诺书（见附件1）（两份，一份考点留存，一份放在申请表里）。  
沧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的有培训合格证即可。  
    （三）卫生保健专业  
    1、中专的卫生保健考生只能报助理医师，考过后《医师资格证书》上标记“乡村”两字，限定在乡、村两级执业注册。经过评估的卫生保健的学校有昌黎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2004.5）、沧州渤海中等专业学校（2003.1）、秦皇岛卫生学校（2008.12.24）。  
    2、2003、2006年举办的二年制乡村医生中专学历教育，取得卫生保健或社区医学（乡村医生）专业毕业的考生不补学时，只能报考助理医师，在报名时专业修改为卫生保健。学校目录附后（附件2）。  
    3、河北省中医药局培训的2007年入学2009年毕业的二年制中西医结合专业毕业生报考不需要培训。学校目录附后（附件2）。  
    （四）乡镇助理医师报考  
乡镇助理医师报考学历条件与助理医师相同，专业只设临床、中医两个类别。乡镇助理医师的考生必须是乡镇卫生院的在岗职工。卫生室的人员不能报考乡镇助理医师。报考助理医师的考生要提供乡镇助理医师报考知情承诺书（见附件3）（两份：一份考点留存，一份放在申请表里）。  
    （五）西医学习中医人员  
已获得临床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取得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中医专业学历或者脱产两年以上系统学习中医药专业知识并获得省级中医药管理部门认可，或者参加省级中医药行政部门批准举办的西医学习中医培训班，并完成了规定课程学习，取得相应证书的，或者按照《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有关规定跟师学习满3年并取得《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的，可以申请参加相同级别的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  
    （六）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  
    1.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申请参加医师资格考试应符合《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第二十七条、二十八条有关规定。  
    2.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后，取得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成人高等教育中医类医学专业专科以上学历，其执业时间和取得成人高等教育学历时间符合规定的，可以报考具有规定学历的中医类别相应的执业医师资格。  
有其它问题请咨询市考试中心 0317-5306097